

·学校体育·

全国教育系统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基本状况

刘海元

(首都体育学院 理论学部, 北京 100088)

摘 要: 自中央7号文件下发以来, 教育部和各省(市、自治区)教育行政部门从政策研制、广泛宣传、举办活动等方面采取有力措施, 积极贯彻落实, 做了大量的工作, 我国学校体育事业取得了新发展。但是, 相对中央7号文件提出用5年时间使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有所提高的目标来讲, 推进速度还比较慢, 工作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 长效机制还需建立, 全社会关心青少年体育的良好态势应尽快形成, 宏观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系统思路还需清晰、细化。

关 键 词: 教育系统; 中央7号文件; 学校体育; 青少年体质健康

中图分类号: G80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6-7116(2008)03-0047-05

Basic conditions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No. 7 document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n the education system nationwide

LIU Hai-yuan

(Department of Theoretic Studies, Capital Institute of Physical Education, Beijing 100088, China)

Abstract: Since the distribution of the No.7 document of the Central Committe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CCCPC),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and education administration departments in various provinces (cities and municipalities) have taken effective measures for policy establishment, popularization and promotion, actively implemented the document, and done a lot of related work, and the scholastic education undertaking in China has been further developed. However, as being compared to the goal set by the No.7 document of CCCPC to somewhat enhance the level of physical health of teenagers within 5 years, the development speed is kind of slow, more efforts should be made for such a job, a long term mechanism should be established, the good trend of concerning about teenager sports by the entire society should be formed as soon as possible, and a systematic thinking mode for implementing the No.7 document of CCCPC macroscopically should be further clarified and detailed.

Key words: education system; No.7 document of CCCPC; scholastic physical education; physical health of teenagers

针对我国青少年体育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学生体质健康水平总体令人担忧的状况, 特别是学生体质部分体能指标持续20年下降的现状, 2007年5月7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中发[2007]7号)(下称中央7号文件)下发, 该文件分3部分内容对加强青少年体育和增强青少年体质提出了20项要求, 有近70项工作需要落实。中央7号文件是我国建国以来, 也是学校体育有史以来规格最高的文件, 是我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间学校体

育工作的指南, 也是我国开创学校体育新局面的纲领性文件。中央7号文件的颁发给我国学校体育工作与事业带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但同时也提出了巨大的挑战。机遇是中央7号文件为开创学校体育事业新局面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挑战是落实中央7号文件绝非易事, 它是向传统教育观念、管理体制的一种挑战。中央7号文件下发至今, 全国教育系统在贯彻落实中央7号文件时做了哪些事情, 又存在哪些问题? 本文在作了充分调查的基础上进行总结, 为继续

收稿日期: 2008-02-21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我国学校体育现状调查及发展对策的研究”(07BTY023)。

作者简介: 刘海元(1971-), 男, 副教授, 博士, 研究方向: 学校体育学。

深入贯彻落实中央7号文件提供理论参考,为我国学校体育事业的进一步发展做出努力。

1 教育部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情况

自中央7号文件下发后,教育部作为学校体育工作的全国性主管机构,从制定配套政策、宣传营造氛围、举办活动推进7号文件的落实等方面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为中央7号文件精神的可操作化、细化和学校体育工作的深入开展奠定了基础。

2007年5月25日,召开全国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电视电话会议。据统计,此次会议全国31个省(市、自治区)共设分会场2383个,参加会议的各部门领导和各级各类学校校长168633人。

2007年5月31日,会同中国关工委等9个单位在天安门广场举行了“和谐中国——畅想奥运——万名青少年学生文体活动”,进一步动员广大学生参加“阳光体育运动”和每天锻炼1小时。同时展示优秀的青少年健身项目,以丰富多彩的形式、内容,号召更多的青少年加入体育锻炼的行列。

2007年5~12月,研制《国家学校体育卫生条件基本标准》。该标准从体育教师、体育场地器材、教学卫生、生活设施、卫生防疫、卫生保健室配备等方面明确了开展学校体育卫生工作必不可少的条件,是国家对开展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的最基本要求,是各级各类中小学校办学的基本标准,也是最低标准。

2007年6月1日,会同共青团中央举办了“2007年中国青少年体质健康论坛”。探讨以体育为手段,促进中国青少年全面发展的理论与实践问题。根本目的在于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精神,全面推动阳光体育运动在全国的深入开展。

2007年6月4日,下发《关于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的通知》,要求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要组织广大师生认真学习中央文件精神,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和措施,广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

2007年6~9月,创作《阳光体育之歌》,制作MTV,下发《关于推广传唱“阳光体育之歌”的通知》,向各地赠送MTV光盘,为切实推动“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的广泛开展,营造浓郁的体育氛围,增强广大青少年学生的体育意识,促进学生积极参加体育锻炼。要求在全国大中小学生中推广传唱。

2007年6~9月,研制了“阳光体育奖章”样式,下发了《阳光体育奖章管理办法》,制作了阳光体育奖

章样品并向各地赠送样品。为切实推动“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的广泛、深入开展,推动《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全面实施,激励广大青少年学生以“达标争优、强健体魄”为目标,积极参加体育锻炼,在全国亿万学生中掀起群众性体育锻炼的热潮,决定在全国小学、中学(含职业中学)全面实行阳光体育奖章制度,实施《阳光体育奖章管理办法》。

2007年8月16日,在河北承德会同国家体育总局举办了“全国亿万青少年学生阳光体育运动展示大会”,来自全国26个省(市、自治区),370多名师生参加了展示,进一步推动中央7号文件的落实和扩大了宣传。

2007年8月29日,下发了《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在新学年贯彻落实中央7号文件精神切实加强学校体育工作的通知》,要求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要严格检查中央7号文件的学习、贯彻、落实的情况。

2007年9月11日,召开了落实中央7号文件研讨会议,了解部分省和部分市关于落实中央7号文件和开展阳光体育运动的情况,同时研究确定了8地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与《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结合的改革试点问题。

2007年9~10月,集中宣传。组织中央新闻单位采访团对辽宁、天津、河北、上海、陕西等地进行了专题采访报道,召开教育部新闻发布会。

2007年9~10月,9省市调研、督查。对陕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浙江、江苏、吉林、黑龙江9省进行了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调研与督查。

2007年10月18~23日,会同共青团中央、国家体育总局启动了在各级各类学校中广泛开展“阳光体育冬季长跑活动”的仪式,并下发了通知,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精神,在冬季掀起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的热潮,切实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

2007年10~12月,筹建“加强青少年体育部际联席会议”为切实加强青少年体育工作的领导,形成各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广泛参与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机制,建立由中央文明办、国家发改委、教育部、财政部、卫生部、体育总局、共青团中央等部门组成的部际联席会议制度。

2007年10~12月,推行政府购买的校方责任险,为了充分利用保险工具处理学校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防范和妥善化解各类校园安全事故责任风险,解除学校、家长的后顾之忧,保障广大在校学生的权益,避免或减少经济纠纷,减轻学校办学负担。准备研究制定由政府购买的校方责任保险制度,完善校园伤害

事故风险的管理机制。

教育部在中央7号文件下发的半年多来，为了落实好文件精神并能引领全国各地。主要从构建学校体育结构新框架，加强学校体育条件保障，加大学校体育宣传力度，加快经验交流、信息传递速度等宏观管理方面做了许多工作。但是，总体上来讲，系统性地对中央7号文件的落实规划还不完善；对增强学生体质健康水平的针对性措施还考量不足；形成全社会合力，共建学校体育事业，共同关心青少年体质健康的体制和机制还没建立。

2 各省（市、自治区）教育行政部门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基本情况

中央7号文件颁发之后，各省（市、自治区）教育行政部门积极贯彻落实文件的精神，根据当地实际，在调研的基础上，采取切实措施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和开展阳光体育运动，努力开创青少年体育工作的新局面，积极提高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

从统计和访谈来看，各省（市、自治区）基本从3个层面开展工作落实中央7号文件。

一是及时转发中央7号文件，从31个省、市、自治区教育厅（委）和新疆建设兵团教育厅报送材料来看，各地均对中央7号文件进行了及时的转发，并要求辖管各地认真学习文件精神，积极落实文件要求。

二是积极进行调研，针对辖地具体情况，抓紧制定本地贯彻中央7号文件的具体实施意见，并以当地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的名义下发。目前以当地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下发辖地中央7号文件实施意见的有上海、河南、新疆、辽宁、内蒙、山东、浙江7地。如：中共河南省委2007年11月5日下发了《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的实施意见》，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2007年12月13日下发了《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的实施意见》，中共辽宁省委2007年12月18日下发了《中共辽宁省委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实施意见》。一些地方如宁夏、青海、福建、天津等则以当地教育厅（委）、体育局和共青团三部门的名义下发实施意见，拟不准备以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的名义下发中央7号文件的实施意见。其它各地则都准备以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名义下发辖地实施意见，目前文件正在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一级部门的研究讨论中。

三是部分省（市、自治区）积极筹办和召开全辖地学校体育工作会议以进一步学习、落实中央7号文件精神。因全国学校体育工作会议在北京市召开，所以可以说北京市学校体育工作会议已于2006年底召开了。上海市、浙江省在全国学校体育工作会议后，中央7号文件下发之前分别于2007年1月23日、3月27日召开了全市（省）的学校体育工作会议。甘肃、西藏、重庆、宁夏、青海、辽宁、河北、广西等8省（市、自治区）在中央7号文件下发后，相继召开了辖地学校体育工作会议，进一步贯彻落实意见精神。其它各地则计划在辖地贯彻落实中央7号文件之后，召开全辖地学校体育工作会议，以进一步落实中央7号文件，部署辖地学校体育工作。

全国各地在贯彻落实中央7号文件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也取得了初步的成效。但是，总体来看，各地在贯彻落实中央7号文件方面还不是很快，力量还不足。例如目前才有22%的省份下发有关于贯彻中央7号文件的实施意见。据了解原因有多方面，一是仅凭教育行政部门的力量推动省（市、区）委，省（市、区）政府下发文件还不是很足；二是各地制定的实施文件中有关学校体育经费问题与当地财政部门意见不一，有关体育教师数量配备问题与当地人事部门意见不一，反映了共建力量不足；三是各地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规划还不系统，没细化。

3 各地落实中央7号文件时采取的主要措施

全国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对中央7号文件都进行了积极的落实，特别是学校体育行政部门，抓住这个前所未有的机遇，采取了有力、有效的措施。根据调研情况和当前开展学校体育工作关键性的问题进行了整理，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广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

各地广泛开展阳光体育运动，在转发文件、成立本地阳光体育运动领导小组、举办启动仪式、加强宣传报道、举行展演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如湖南省下发了《省教育厅、省体育局、团省委关于全面启动学生阳光体育运动的通知》，全面部署、启动了学生阳光体育运动，要求各地和学校要精心策划、周密部署、组织开展本地和学校的“启动仪式”。山东省要求各地和学校抓住机遇，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加大对阳光体育运动的宣传报道，形成浓郁的校园体育锻炼氛围和全社会关心、全员参与的群众性体育锻炼风气。湖北省制订了《中小学校每天1小时阳光体育运动实施方案》，要求切实抓好督导、落实，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推进青少年学生阳光体育运动的深入开展。河南省由教

育、体育、共青团等相关部门共同启动了小学“曙光”、中学“晨光”、大学“华光”体育活动,并拨出专款80万元予以支持。另外,辽宁省、天津市还举办了阳光体育运动展示大会。

2)认真落实学生每天1小时体育锻炼。

各地学校基本按中央7号文件要求,逐步执行小学1~2年级每周4节体育课,3~9年级每周3节体育课,高中以上2节体育课的课程计划。把体育课教学与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课余体育活动有机结合起来,保证学生每天1小时体育锻炼。浙江省在《关于落实中小学体育课程教学计划的通知》中对小学1~2年级体育课程及地方和学校课程周课时做出了调整,在减去总课时的同时,增加1个体育课时;对初中和高三年级的地方课程和学校课程缩减1小时用于课后集体体育锻炼。湖南、河南的许多学校结合地方特点着力开发、推广符合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深受学生喜爱,具有集体性、趣味性,具有民族特色,便于普及的体育项目,实现了人人有项目、班班有活动、校校有特色的学校体育工作目标。

湖北省要求各级教育督导部门将落实学生每天1小时纳入中小学校综合办学水平的评估指标体系,加强督导检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把落实每天1小时阳光体育运动,作为规范中小学校办学行为日常教学的检查、学校校长年终考核以及有关工作的评比内容,定期进行检查,对未落实每天1小时阳光体育运动的单位、学校不得评先表彰;各学校把落实每天1小时阳光体育运动作为班级评比、班主任和体育教师工作考核内容,对随意挤占体育运动时间的单位和个人要给予相应的批评直至处分。省教育厅将组织对各地和学校落实每天1小时阳光体育运动的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原则上每年通报1次。这多种措施保障了阳光体育运动的实施,每天1小时阳光体育运动正在逐步深入学校、深入人心。

山东省青岛市从创建课外文体活动示范校抓起,以学生体育节、艺术节为载体,在坚持开展体育传统项目活动的同时,注重结合中小学生的身心特点和沿海开放城市以及2008奥运协办城市的实际,大力开发海上和沙滩体育活动项目,在全市中小学广泛开展以迎奥运为主要内容的帆船运动进校园活动,宣传奥运知识,推广奥林匹克运动,注重开发引进新兴体育活动和集体竞赛项目,为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阳光体育运动提供了丰富的内容保障。浙江省舟山市提出学生人人都要学会游泳的要求;黑龙江中小学广泛开展冰上项目。另外,湖北、江苏、浙江、吉林等地还要求各级教育督导部门将落实学生每天1小时体育锻炼纳

入对中小学校综合办学水平的评估指标体系,加强督导检查;各级教育行政部门把落实每天1小时阳光体育运动,作为规范中小学校办学行为日常教学的检查、学校校长年终考核以及有关工作的评比内容,对随意挤占体育运动时间的单位和个人要给予相应的批评直至处分。

3)全面组织实施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

各地按照中央7号文件要求,都全面实施了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制度。根据调研情况来看,9个省市都在研究制定2008年初中毕业升学体育考试方案,许多地方已加大体育成绩在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和中考成绩的分量。湖北省初中毕业体育考试成绩由原30分提高到40分纳入升学总分,仙桃市把初中体育升学考试与体育课、体育锻炼和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结合起来,共计50分的总成绩计入中考分数。河南省实行两种方案,按照原中考方式计算成绩的地区,体育考试成绩按40分纳入升学总分;以等级制纳入升学评价指标的地区,将体育考试成绩换算成A(优秀)、B(良好)、C(及格)、D(不及格)4个等级纳入升学评价标准。长沙中考体育以30分计入总分,武汉市以45分纳入初中升学总分,常州市以50分纳入初中升学总分,广州市以60分计入总分,青岛市则提高到65分。

4)积极采取措施,加强体育师资队伍建设。

体育师资队伍和学校体育设施是当前影响更好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关键,在中小城市和农村普遍存在体育师资结构性缺编和学校体育设施缺乏的现象。但是,为了上好体育课、保证学生每天锻炼1小时,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开展阳光体育运动等工作,各地普遍采取了一些措施,加强体育教师队伍建设,加大对学校体育设施的改造和修建。湖北仙桃市中小学体育教师缺50%,教育局采取“返引转聘兼”的措施加强体育教师队伍建设,一是对第一学历是体育专业的教师要全部清理归队;二是集中组织引进大专以上毕业生充实体育教师队伍;三是组织一批富余教师进行转岗培训,达到胜任体育课的标准;四是对少数确实不能解决的学校,可按每月900元的工资待遇聘请体育教师进行过渡;五是体育活动课及体育锻炼时间的指导组织工作由班主任或科任教师担任。

湖南省岳阳市针对农村体育教师数量不足、质量不高的问题,采取教师送教、中心校统一配专职体育教师等办法解决农村体育教师不足的困难。

河南省提出小学以每周16~18学时教学工作量、中学以每周12~14学时教学工作量、高等学校以每周10~12学时教学工作量配备1名体育教师。体育教师

教学工作量的计酬应与其他任课教师同等对待，组织课间操、课外体育活动、课余训练、体育竞赛和学生体质测试都要计入工作量。用3年时间，对现在中小学体育教师进行一次轮训。鹤壁市建立了中小学体育教师长效培训机制和市、片、乡、校四级教研培训网络，每年由市教育局聘请高校专家、一线高级教师和教练，全方位对体育教师特别是农村中小学体育教师分期分批培训，采取鼓励优秀教师以“支教”和“走教”的形式支援薄弱学校，落实体育教师正常待遇，将学校落实体育教师待遇纳入了素质教育目标管理考评。

山东省青岛市在体育教师工作量、服装费发放、评优选好、晋升晋级方面严格执行有关文件精神，体育教师的权益得到了有效维护，社会地位明显提高，充分调动了体育教师的工作积极性。

5)加大经费投入，改善学校体育条件。

根据调研情况，各地在贯彻落实中央7号文件过程中，逐步加大对学校体育经费的投入。吉林省辽源市在全国电视电话会后，市长当场指示给教育局拨付50万元，作为教育局直属中学体育器材和其他设施的应急资金。长春市每年投入2000余万元，进行体育场馆建设、体育器材配备和开展体育活动。浙江舟山市近3年，投入体育设施经费350多万元，65%的学校体育场地完全达标，75%的学校体育设施完全达标。江苏常州市武进区拨专款近1000万元，专门用于各级各类学校体育器材的配备。宁夏自治区拨专项资金2亿多元用于中小学体育场地建设。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规定各级政府和教育行政部门要切实加大对学校体育工作经费的投入力度，要把学校体育工作专项经费纳入教育经费给予保障，并做到同步增长。学校的公用经费要有8%的比例专项用于学校体育工作。各地应更加关注农村学校体育工作，把农村学校体育经费投入作为重点，纳入农村义务教育保障新机制。

6)健全学校体育行政管理机构，加强管理职能。

为了落实中央7号文件，湖南、河南、湖北等省对三级教育行政部门设置专门的体卫工作管理机构提出了要求，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管理职能。湖南省要求市教育部门成立学校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科，配备

3~4名专职管理人员，并要求配备专职体育教研员。县（市、区）教育局要配备1~2名专职工作人员负责学校体育工作，高等学校要建立二级机构的体育教学部门。岳阳市教育局恢复了体育卫生科，带动全市大部分县市恢复或设立体育卫生股。各县（市、区）教研室配备了专（兼）职体育教研员。汨罗县成立了体育工作管理中心、少儿卫生保健所、安全工作办公室加强学校体育卫生保健工作。

中央7号文件下发至今，教育部、各省（市、自治区）教育行政部门及各级各类学校在落实过程中积极推进，从政策研制、广泛宣传、举办活动等方面都做了大量的工作，学校体育事业也有了新的发展。但是，总体相对中央7号文件提出用5年时间使青少年体质健康水平有所提高的目标来讲，推进速度还比较慢，工作力度仍需进一步加大，长效机制还需建立，全社会关心青少年体育的良好态势应尽快形成，宏观落实中央7号文件的系统思路还需清晰、细化。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S].中发[2007]7号.
- [2] 教育部，国家体育总局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的决定[S].教体艺[2006]6号.
- [3] 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S].中共河南省委文件（豫发[2007]30号）.
- [4]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的实施意见[S].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文件（新党发[2007]18号）.
- [5] 中共辽宁省委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实施意见[S].中共辽宁省委文件（辽委发[2007]22号）.
- [6] 杨贵仁.学校体育迈上新台阶[N].人民日报，2007-12-20.

[编辑：李寿荣]